

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13學年度應屆畢業生畢業典禮頒獎評選計畫

114年4月11日第一次第26屆畢業生畢業典禮頒獎評選會議

壹、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及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4年1月6日新北教中字第1140012295號函辦理。

貳、目的：

- 一、鼓勵各級學校優秀畢業生，肯定學生多元學習成就。
- 二、激勵學生榮譽感，增強學習信心與意志。
- 三、透過公開表揚，樹立典範，激發楷模學習。

參、評選委員

一、組織：

- (一)召集人：校長。
- (二)當然委員：主任秘書、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實習主任、圖書館主任、進修部主任。
- (三)家長會代表。
- (四)教師會代表。
- (五)行政人員：註冊組長、訓育組長、進修部訓育組長、實習組長、生輔組長、體育組長、各科科主任。
- (六)高三全體導師（含進修部導師）。

二、執掌：

- (一)審議評選辦法。
- (二)審議各類獎項標準。
- (三)審議各類獎項獲獎名單。
- (四)審議代表受獎名單。

肆、評選辦法：

一、獎勵對象：本校應屆畢業生。

- (一)學期學業總成績、德行、技藝表現優秀者。
- (二)服務熱心或具特殊技能經師長推薦者。

二、獎項：分為市長獎(學習卓越市長獎、特殊展能市長獎)、議長獎、局長獎、校長獎、家長會長獎、學業優良獎、技藝優良獎、體育優良獎、熱心服務獎、全勤獎。

三、評選條件

(一)獎項：

(1)市長獎(學習卓越市長獎)－三年學業成績平均名列全班第1名，每班1名，共21名。

(2)市長獎(特殊展能市長獎)－應屆畢業生在本校就學期間於體育、技能、藝能、科學或創作、社團活動、社會或學校服務學習、敬師孝親、助人義行、其他等有具體事蹟表現傑出者，可分為體育、技藝競賽、藝術創作、語文、品德典範等類別。依普通班畢業班級數的三分之一計算，採無條件進位，且學習卓越市長獎學生不得參加特殊展能市長獎之選拔，本校共7名。

(3)議長獎－三年學業成績平均名列全班排名第2名，每班1名，共21名。

(4)局長獎－三年學業成績平均名列全班排名第3、4名，班級人數1-15人者每班1名，16人以上者每班2名，共38名(門市三忠、門市三孝、進訊三忠、進廣三忠每班1名)

(5)校長獎－三年學業成績平均名列全班排名第5(4)名且品學兼優之學生，每班1名，共21名。

(6)家長會長獎－三年學業成績平均名列全班排名第6(5)名且品學兼優之學生，每班1名，共21名。

(7)學業優良獎－三年學業成績平均名列全班排名第7(6)名且品學兼優之學生，每班1名，共21名。

(8)技藝優良獎－參加校內外各項競賽或檢定表現優異，每班1名，共21名。

(9)體育優良獎－對學校體育有具體貢獻、為校爭光、具有令人感佩之運動精神、運動競賽有傑出表現者，每班1名，共21名。

(10)熱心服務獎－三年來擔任學校或其他公務服務，表現優異，認真負責。各班(含進修部)導師推薦1名；學務處、教官室各3名；教務處、總務處、輔導室、實習處、圖書館各2名；訊、美、陶、資、廣各1名，共42名。

(11)全勤獎－三年來皆未缺席者。

(12)受獎學生同名次審查比序，依序為：

1. 高中三年專業及實習科目總平均
2. 高中三年國文總平均
3. 高中三年英文總平均
4. 高中三年數學總平均

(二)領畢業證書代表－品學兼優之學生，2名，日、夜各1名。

(三)受獎同學之原則：

(1)上述1至7獎項每生領取以1項為限，以大獎為優先，名單不重覆。

(2)上述1至7獎項，若無法如期（畢業成績結算日）畢業，不予提報成為受獎名單。

(3)上述5至7獎項，為表示校長獎、家長會長獎及學業優良獎受獎學生品學兼優之意象，若以下條件有2項以上構成者，不予提報成為受獎名單：

1. 三年累計服務學習時數未達6小時者。
2. 三年累計9支警告(含)以上或1支小過(含)以上處分，未完成銷過程序者。
3. 三年累計曠課節數達60節(含)以上之紀錄者。

(四)各類獎項最高者，如已因前項規定而領取前一類獎項者，該類獎項由次高者遞補領取之；若次高者於另依類為最高者，應優先領取成績最高之獎項，另由第三高者遞補領取之，餘類推。

伍、本辦法經委員會決議後陳校長核可後公佈施行。

註：1. 第26屆名單產生日程暫定如下：

4月21日(一) 發送空白表格給相關處室並提供5學期成績前15名供高三導師參閱。

5月12日(一) 下班前相關處室交回名單，由註冊組彙整。

(yk811a@ykvsnptc.edu.tw)

5月16日(五) 召開畢業典禮受獎名單審核會議(相關處室、科主任、高三全體導師)。

2. 畢業證書代表，日校由抽籤決定，中籤之科別擬推派當學年度該科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原始總分最高分者，且品行經導師及科主任核定即選為代表。若資格不符，則由該科統一入學測驗原始總分次高分者遞補，以此類推。